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ZHJ-2019HW-02

项目名称：2019年海洋环境监测经费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类别：货物类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19年11月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 一、 投标截止时间后，本公司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 二、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跟子包名称必须一致。
 - 三、 单独提供的唱标信封应包括：**《开标一览表》**原件。
 - 四、 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
 - 五、 投标文件必须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 七、 如投标/报价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八、 公告期间，投标人应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com/>）完成**供应商注册**（已注册的供应商可忽略此信息）。
 - 九、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和时间，购买了招标文件的公司，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是否参加投标。
 - 十、 我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作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供应商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委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部分 采购人需求.....	9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28
第五部分 开标、评标和定标.....	36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6
第七部分 其他参考格式（可选）.....	73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的委托,对以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 GZHJ-2019HW-02

二、采购项目名称: 2019年海洋环境监测经费设备购置项目

三、采购预算: 人民币 310 万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子包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最高限价(万元)	
				单价	总价
一	1	便携式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1	180	180
二	1	全自动紫外分光测油仪	1	40	67
	2	荧光分光光度计	1	15	
	3	紫外分光光度计	1	12	
三	1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仪	1	36	63
	2	水色计	8	0.2	
	3	便携式测深系统	3	5	
	4	激光测距望远镜	8	0.3	
	5	样品冷藏箱	5	1.6	

注: 1、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以子包号为单位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只对包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投标人可对本项目三个子包分别投标,可兼投但不可兼中(中标先后顺序为子包一、子包二、子包三)。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详细采购内容、技术参数及执行标准、规格等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第三部分采购人需求。

2、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②《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③《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④《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号); ⑤《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五、供应商资格条件:

1、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若分公司投标的: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 2019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或证明文件)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凭证和缴纳社保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依法免缴社保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免缴社保)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声明函)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①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上述网站进行查询,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②若分公司投标: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除了对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六、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11 月 2 日 9 时起至 2019 年 11 月 8 日 17:30 时止(法定节假日除外)携带以下**加盖公章的证件复印件**到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发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9 号高盛大厦 8 楼 E 室),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一)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

(二) 如购买招标文件经办人是法定代表人,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经办人是投标人授权代表,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七、我公司只接受购买本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八、投标文件递交和截止时间: 2019年11月22日上午9:30时(注9:00时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九、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09号高盛大厦8楼E室

十、开标评标时间: 2019年11月22日上午9:30时

十一、开标评标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09号高盛大厦8楼E室

十二、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2019年11月2日至2019年11月8日止。

十三、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人联系人: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电话:	020-62313760	电话:	
传真:	020-62313719	传真: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09号高盛大厦8E	联系地址:	番禺区大学城中心南大街19号
邮编:	510610	邮编:	510000
开户行:	招商银行广州体育西路支行		
帐号:	120910640210901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人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说明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二) 定义

1. “采购人”是指: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2. “监管部门”是指: 广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5. 合格的投标人
 -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三)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 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二、一般要求

(一) 投标的费用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函

2. 投标人须知
3. 采购人需求
4. 合同书格式
5. 开标评标与定标
6. 投标文件格式
7. 其他参考格式（可选）
8.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

三、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四、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 均为保密资料, 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 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 应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五、质疑与投诉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 可以在招标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逾期质疑无效。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3.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 证据来源必须合法,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 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者, 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六、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1.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子包进行投标的, 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子包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文件应装订牢固(如: 胶订), 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1.2 **投标文件数量: 6 份(正本 1 份, 副本 5 份, 电子文件一份)**

1.3 **唱标信封(单独封装): 报价文件(纸质 1 份)**

2、投标文件的编写

2.1 投标人可对一个或多个包进行投标, 但不得将同一个包的内容拆开投标, 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2.3 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须实质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所有带“▲”号项目为评标委员会打分的重要参考指标,不作为投标无效条件。

2.4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5 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6 投标文件必须编页码,页码必须连续。

2.7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复印件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投标文件中如出现中英文表述不一致的,以中文表述为准。

3、投标文件的标记和密封

3.1 投标文件的任何涂改或修正,涂改或修正处必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确认。

3.2 投标文件封面标明“正本”或“副本”,并盖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3 正本和电子文件单独封装,副本全部一起封装。封套表面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在每一封套上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

收件人: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联系人、电话及传真号码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 年 月 日上午 之前不得启封

4、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开标地点。

4.2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 (1) 未按要求密封的;
- (2) 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

4.3 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4.4 招标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责任。

5、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6、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及撤回。

7、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不少于 90 天。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8、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由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9、其它说明事项

9.1 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取样版时不对样版外观验收及性能测试，对样版的破损或质量概不负责；

9.2 由于招标代理机构样版室空间有限，敬请各有关供应商支持配合，投标样版请于采购结果公告后 7 天内取回，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第三部分 采购人需求

一、招标范围

子包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最高限价 (万元)	
				单价	总价
一	1	便携式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1	180	180
二	1	全自动紫外分光测油仪	1	40	67
	2	荧光分光光度计	1	15	
	3	紫外分光光度计	1	12	
三	1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仪	1	36	63
	2	水色计	8	0.2	
	3	便携式测深系统	3	5	
	4	激光测距望远镜	8	0.3	
	5	样品冷藏箱	5	1.6	

注: 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以子包号为单位进行整体投标, 不允许只对包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投标人可对本项目三个子包分别投标, 可兼投但不可兼中 (中标先后顺序为子包一、子包二、子包三)。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招标要求

- 带“★”标记为废标参数, 任何偏差将导致废标; “▲”为评分重要技术指标参数, 不做投标无效处理。如有虚假响应, 将导致废标,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复印件作为技术证明文件,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 (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 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子包一: 主要配置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1: 便携式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一) 货物需求清单

序号	配置	数量
1	主机 (包括: 电池/载气附件箱 1 个、电路线缆 1 根、气路线缆 1 根、气体采样探头手柄 1 套、外置调谐标样 1 套、主机储运箱 1 套等)	1 台

2	主机附件（包括：便携专用电池 2 块以上、电池充电器 2 个、电池切换模块 1 套、附件箱储运箱 1 套等）	1 套
3	主机配件（包括：触摸笔 1 支、对等网线 1 根等）	1 套
4	随机工具（多功能工具套装）	1 套
5	随机耗材（包括：便携式 GC-MS 专用载气（氦气）20 瓶，进样口 O 圈 1 套，进样口隔垫 10 个，玻璃衬管 2 个、Tedlar 气袋（1L）10 个等）	1 套
6	谱库及应用软件（包括：仪器应用软件、NIST 谱库；自动质谱图解卷积和鉴定系统（AMDIS）；NIOSH 化学品安全数据库；环境样品仪器专用谱库；化学品安全指导数据库（SIC），环境标准参考数据库等）	1 套
7	顶空进样系统（包括：顶空/吹扫进样系统主机 1 台、附件充电器 1 个、样品传输线 1 根、40 mL 透明玻璃样品瓶（100 个/盒）1 盒、外置进样系统储运箱 1 套）	1 套
8	数据处理系统（含专用笔记本电脑、相关软件等）	1 套
9	ODS 专用色谱模块	1 套
10	气袋负压采样套件	1 套
11	VOC 总量分析仪	1 套

（二）技术参数

1、配置

- 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主机，内置吸附热解吸和定量环等前处理模块。
- 1.2 包含电池和配套充电器及两块以上备用充电电池。
- 1.3 手持式气体采样探头。
- 1.4 主机配件：配件包和工具包
- 1.5 软件：便携气质工作站软件，数据处理软件。
- 1.6 谱库：至少包含以下 6 种谱库(1)NIST 谱库；(2)自动质谱图解卷积和鉴定系统(AMDIS)；(3)NIOSH 化学品安全数据库；(4)环境样品仪器专用谱库；(5)化学品安全指导数据库(SIC)；(6)环境标准参考数据库。
- 1.7 手提电脑：计算及存储性能满足仪器运行要求。
- 1.8 气袋负压采样套件
- 1.9 顶空进样系统
- 1.10 VOC 总量分析仪
- 1.11 ODS 专用色谱模块
- 1.13 备品备件及消耗品
 - 1.13.1 顶空进样系统耗材：40 mL 玻璃样品瓶 100 个
 - 1.13.2 便携式 GC-MS 专用载气（氦气）20 瓶

1. 13.3 进样口耗材: 进样口玻璃衬管、进样口耐热隔垫、进样口衬管密封 O 圈。

2、技术性能指标

2.1 移动性能与响应快捷性

2.1.1 便携式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及其附属设备便于装运, 适用于野外户外使用。

2.1.2 便携式 GC-MS 与附属设备的连接在复杂路况下远距离运输过程中不会发生损坏, 具有抗震保护装置。

2.2 电源

2.2.1 电源: 可用充电电池和交流电两种供电模式。

2.2.2 充电电池使用时间: ≥ 2 小时。

2.3 气相色谱模块

2.3.1 温度可编程的气相色谱柱。

2.3.2 样品进样: 具备吸附热解吸进样和定量环进样两种模式, 可通过软件控制二者选其一使用, 无需手动更换。

2.3.3 定量环模块、吸附热解吸模块及样品进样全套管路表面惰性化处理。

2.3.4 数据分析时间: ≤ 6 min (以分离 39 种 T0-14 标气为标准)。

2.3.5 仪器具有预抽与反吹功能。

2.3.6 载气: 氦气或氮气

2.4 质谱模块

2.4.1 质量分析器: 四极场原理质量分析器。

▲2.4.2 电离方式: 70eV EI 源电离。

2.4.3 检测器: 电子倍增器。

2.4.4 真空系统: 真空泵能适应恶劣环境下工作。

2.4.5 灵敏度: < 1 ppb (甲苯)。

2.4.6 扫描方式: 全扫描 (FullScan) 和选择离子监控 (SIM) 两种方式可选。

▲2.4.7 仪器具有二级质谱 (MS/MS) 功能。

2.5 手持式气体采样手柄

手持式气体采样手柄可通过样品传输管线和通讯管线与 GC-MS 主机相连接, 具有气体直接实时采样功能, 加热温度最高可升至 70℃ 以上。

2.6 数据处理系统

2.6.1 仪器操作和数据处理可通过触摸式显示屏控制, 也可通过外置笔记本电脑控制, 控制界面和数据报告均为中文界面。

2.6.2 可对仪器的各项操作进行编程控制,通过数据处理系统设定各种分析条件。

2.6.3 具备数据采集与分析、样品定性和定量测定、报告制作、实时显示、谱库建立和检索等功能。自动记录和审核样品分析过程中的所有数据。

2.6.4 仪器与笔记本电脑可无线传输数据;

2.6.5 标准谱库:内装最新版本的NIST与自动质谱图解卷积和鉴定系统,NIOSH化学品安全数据库;

2.6.6 专用数据库:化学品安全指导数据库(SIC),环境标准参考数据库,环境样品专用谱库。

2.7 顶空进样系统

2.7.1 顶空进样系统通过样品传输管线和通讯管线与GC-MS主机相连接,具备动态吹扫和静态顶空双重功能。

2.7.2 具备独立电源供给或由便携GC-MS主机提供现场电源供给。

2.7.3 仪器控制和软件的功能:顶空进样系统控制单元直接控制,并可由便携GC-MS控制样品加热平衡温度。

▲2.7.4 水样不经过稀释直接顶空分析浓度上限:不低于150ppb。

2.7.5 具有不少于4个顶空加热孔位。

2.7.6 平衡加热温度范围:室温至80℃。

2.8 气袋负压采样套件

2.8.1 仪器采用真空箱负压方式采集气态样品,符合国家环境标准《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物的采样 气袋法 HJ 372-2014》的要求。

2.8.2 通过仪器面板上按键即可完成气袋采样、置换清洗等全过程,无需插拔气袋连接管;

2.8.3 具有自动停泵保护功能,当气袋充满时,仪器自动停泵,防止采样过度造成气袋破损;

2.8.5 气路样品流经管路均采用全氟惰性化材料管路,保证采集的气态样品没有污染和吸附;

2.8.6 交直流两用,内置可充电电池;

2.8.7 配备专用采样枪,具有滤尘功能,用于采集管道中的废气;

2.8.8 技术参数

2.8.8.1 气袋容量:0.5-2 L

2.8.8.2 电池工作时间:>12 h

2.9 VOC总量分析仪

- 2.9.1 配备 FID、PID 双检测器, 配备手操器;
- 2.9.2 线性范围, FID: 1.0~50,000ppm 甲烷, PID: 0.5~2000ppm 异丁烯;
- 2.9.3 手操器和主机采样无线连接, 手操器可同时显示并记录 FID、PID 数据;
- 2.9.4 检出限, FID: 0.5ppm 甲烷, PID: 0.5ppm 异丁烯;
- 2.9.5 整机防爆, 主机和手操器防爆等级不低于 Ex d ia IIC T4 Gb。

(三) 技术服务要求

- 1、响应时间: 在接到用户电话或书面通知后 2 小时内给予答复, 紧急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抵达现场, 为用户提供备机一台, 保证用户在仪器故障而又无法当天完成维修的情况下能够用备机顺利完成工作。
- 2、技术服务的范围及内容: 卖方(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须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 进行操作试验, 直至运行正常, 确保仪器技术指标验收合格, 并对用户实验室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操作及维护培训。仪器操作系统、质谱库终身免费升级。

(四) 质量保证

- 1、设备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及质量保证
 - 1.1 设备的交货:
 - 1.1.1 中标方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产品 20 天内交货。**
 - 1.1.2 中标方交货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南中心南大街 19 号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 1.1.3 货物到达采购方指定交货地点时, 中标方和采购方双方现场确认货物件数。
 - 1.2 设备的安装调试:
 - 1.2.1 设备全部交货后, 中标方在不超过 5 个自然日内对仪器进行安装调试。
 - 1.2.2 中标方必须向采购方提供设备安装所需的用户操作使用说明书、材料及技术资料、详细的操作指南、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书、维修手册、售后服务指南(外文资料必须有相对的中文资料, 包括纸质和电子文件)。
 - 1.3 设备的验收:
 - 1.3.1 设备的验收应在设备安装调试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验收应在中标方和采购方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 1.3.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
 - 1.3.3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 1.3.4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省级(或相当于省级)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
 - 1.3.5 仪器设备验收时应通过政府依法设置的法定计量机构检定/校准合格。仪器设备检定/校准所产生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1.3.6 设备质保期自设备完成验收之日起执行。对仪器提供1年的保修服务,在质保期内,如果仪器运行不正常,中标方应免费更换仪器和提供技术服务。并提供终身收费维修服务。

1.4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子包二: 主要配置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1、全自动紫外分光测油仪

(一) 购置范围

本次购置的设备为:全自动紫外分光测油仪一台,附件包括回旋式水平振荡器一台,往复式水平振荡器一台,提供仪器供应及其安装、调试、售后保修和维护等相关服务。用于分析石油样品。

(二) 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全自动紫外分光测油仪主机	1	套	包括前处理器单元、紫外分光法自动分析单元等主要设备。
2	水样杯	100	个	
3	四氟膜	200	片	保持平整
4	回旋振荡器	1	台	辅助设备
5	往复振荡器	1	台	辅助设备
6	仪器控制工作站	2	台	配正版中文操作软件。
7	图文输出设备	1	台	带网络打印、双面彩色打印及扫描功能。

(三) 技术参数要求

1、全自动紫外分光测油仪

1.1 符合标准《水质石油类的测定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HJ970-2018)。

1.2 前处理器单元

▲1.2.1 360°转盘式水样杯放置方式,可同时存放10个或以上待测样品,每个待测样品的体积50-600ml,自动量取水样体积。

1.2.2 采用旋转搅拌扰动式萃取技术。

▲1.2.3 萃取后分离采用油水膜分离技术,可对萃取液自动破乳。

1.2.4 萃取效率大于98%。

▲1.2.5 萃取液使用硅酸镁去除极性物质, 其中每份萃取液使用的硅酸镁可自动更换, 避免交叉污染。

1.3 紫外分光法自动分析单元

- 1.3.1 波长扫描范围: 190-1100nm
- 1.3.2 波长准确度: $\pm 1\text{nm}$
- 1.3.3 分辨率: 0.001mg/L
- 1.3.4 测量范围: 0-50mg/L, 超量程可自动稀释
- 1.3.5 最低检出浓度: 0.002mg/L
- 1.3.6 准确度误差: $\leq \pm 2\%$
- 1.3.7 重复性: $\text{RSD} \leq 2\%$
- 1.3.8 线性相关系数: $r > 0.999$
- 1.3.9 分析时间: 单个样品测量最短时间为 7 分钟 (含前处理时间)
- 1.3.10 可全自动进样模式或手动进样模式切换

1.4 其他指标

- 1.4.1 样品萃取处理、萃取液分离、定容、吸附、进样、分析测定、系统清洗均实现自动化。
- 1.4.2 整个前处理系统采用全防腐的、不亲油的材质, 且采用气自净的清洗流程, 无交叉污染。
- 1.4.3 可自动配制曲线各浓度点; 可自动稀释高浓度样品。
- 1.4.4 测试后的水样和溶剂自动排出到废液桶中, 管路中无残留。
- 1.4.5 废气处理: 活性炭吸附。
- 1.4.6 手机 APP 功能: 可手机对仪器运行状态、故障预警、远程诊断等功能控制。

1.5 仪器控制工作站及软件指标

- 1.5.1 分析软件: 控制软件可以在中文正版 Windows 下运行, 在分析样品的同时, 能同时进行数据处理。
- 1.5.2 仪器诊断软件和网络通讯, 数据再处理功能。
- 1.5.3 主软件运行时同时运行离线数据处理 (Offline) 的功能;
- 1.5.4 数据档案管理 (Data Manager) 功能, 支持数据的备份、恢复、删除, 支持数据的文本格式输出;
- 1.5.5 控制工作站: 处理器: 8 核, 主频 3.6GHZ 或以上, 64G 或以上内存, 256GB 或以上的固态硬盘空间, DVD 驱动器, 24 英寸或以上液晶显示屏, 配正版 windows 和 office 软件。

2、回旋振荡器

- 2.1 振荡方式: 回旋式
- 2.2 振荡频率: 250-350 r/min
- 2.3 摇板振幅: 25 mm
- 2.4 无级调速: 0-300 次/分
- 2.5 定时范围: 0-120 分钟/常开
- 2.6 配万能弹簧架夹具 2 个

3、往复振荡器

- 3.1 振荡方式: 往复式
- 3.2 回旋频率范围: 250-350 r/min
- 3.3 摇板振幅: 20 mm
- 3.4 无级调速: 0-300 次/分
- 3.5 定时范围: 0-120 分钟/常开
- 3.6 配万能弹簧架夹具 2 个

(四) 技术服务

- 1、仪器公司提供 1 年的免费整机保修服务。
- 2、仪器公司提供终身收费整机维修。
- 3、五年内提供成本价配件。
- 4、仪器公司派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安装、调试仪器, 仪器所有参数符合合同和公司技术说明要求的所有指标, 仪器公司免费提供所有安装和操作系统及备份。然后公司和用户同时签署验收报告方可完成验收交接。
- 5、仪器安装调试时卖方给买方提供免费现场培训; 厂家在国内设有培训中心。卖方提供 5 个免费国内培训名额 (包括交通、住宿、餐饮和培训费等), 要求使买方达到能独立、熟练操作仪器, 培训时间应不少于 5 天。

(五) 质量保证

- 1、供应商提供的仪器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环保和安全要求以及监测标准、规范, 并通过供货商所在国认证。
- 2、技术资料的提供
设备各部分必须有相应的技术资料、使用说明资料和维护维修资料, 除此之外, 还应提供以下资料 (外文资料必须有对应的中文资料):
 - ①用户操作使用说明书 (系统手册)。

②设备维护维修指南: 内容包括系统的工作原理, 设备原理框图, 仪器电路图, 维护常识, 故障处理办法, 拆装方法和拆装图等。

③设备安装手册: 包括安装图纸、布置、尺寸、配套要求, 整体协调, 用电要求, 注意事项等。

④所有设备资料必须一式两份。

(六) 交货事项

1、投标人提交的货物是原装的、全新的。

2、交货时间: 合同生效后 20 天内。

3、交货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小谷围街道中心南大街 19 号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4、供货商交货时要同时提供货物清单。

序号 2: 荧光分光光度计

(一)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的范围为: 荧光分光光度计一台, 计算机一台, 激光打印机一台, 包括仪器供应及其安装、调试、售后保修和维护等相关服务。

随机备用件及消耗品: 单孔样品池座, 多用途荧光样品座, 倍频滤光片, 200uL 微量离心管测量附件, 毛细管微量样品测量附件, 安装工具包一套。

(二) 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荧光分光光度计	1	台	
2	单孔样品池座	2	个	
3	多用途荧光样品座	2	个	
4	倍频滤光片	2	片	
5	仪器控制工作台	1	台	配操作软件
6	图文输出设备	1	台	带网络打印、双面打印及扫描功能

(三) 货物技术要求

1、**主要用途:** 仪器测量原理是采用高能量氙灯发出的光照射样品池, 激发物质分子发射荧光, 通过测量特定荧光波长及其强度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 可用于环境样品中适合荧光分光光度计测定的项目, 如石油烃类的定性定量分析。

2、工作条件:

2.1 运行环境温度: 5°C~40°C

2.2 运行环境湿度: 10%~90%

3、主机性能

3.1 光源: 高能量 150 W 氙灯

3.2 光栅: 13000 线/mm 全息光栅;

3.3 波长范围: 200 nm-900 nm;

▲3.4 光谱分辨率: 1nm

3.5 波长准确度: $\pm 1\text{nm}$

3.6 波长重复性: $\leq 1\text{ nm}$;

▲3.7 波长扫描速度: 最大扫描速度大于 30,000 nm/min, 扫描速度越高越好。

3.8 线性: $\gamma \geq 0.998$

▲3.9 信噪比: $\geq 300:1$ (水的拉曼峰信噪比)

3.10 零线漂移: $\leq 0.3\%$ (10 min 内)

3.11 荧光强度示值变化: $\leq \pm 1.0\%$ (10 min 内)

3.12 测试功能: 波长扫描, 光度测定, 三维扫描等方面的功能。

3.13 光谱校正: 可实现激发光谱和发射光谱的自动光谱校正 (荧光强度标准化)。

4、软件功能

滤波; 计算峰面积; 连续扫描测定; 同步扫描测定; 样品定量分析; 绘制标准曲线; 样品的浓度; 图谱运算; 图谱保存及调出; 图谱窗口处理; 自动 S/N 比测定; 3D 扫描定点测量, 定量测量。自动仪器性能检测, 三维扫描时间指示, 定性及定量分析的打印, 屏幕图谱拷贝, 配正版 windows 和 office 软件。

(四) 技术服务

1、仪器公司提供 1 年以上的免费整机保修服务。

2、仪器公司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安装、调试仪器, 仪器验收按投标书应标技术指标说明的参数执行。

3、仪器公司提供用户操作人员的现场培训。

4、在广州市有生产厂家授权的维修服务工作站, 保证售后服务质量; 维修服务 24 小时内响应。

(五) 质量保证

1、供应商提供的仪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环保和安全要求以及监测标准、规范, 并通过供货商所在国认证。

2、技术资料的提供

设备各部分必须有相应的技术资料、使用说明资料和维护维修资料,除此之外,还应提供以下资料(外文资料必须有对应的中文资料):

- ①用户操作使用说明书(系统手册)。
- ②设备维护维修指南:内容包括系统的工作原理,设备原理框图,仪器电路图,维护常识,故障处理办法,拆装方法和拆装图等。
- ③设备安装手册:包括安装图纸、布置、尺寸、配套要求,整体协调,用电要求,注意事项等。
- ④所有设备资料必须一式两份。

(六) 交货事项

- 1、投标人提交的所有货物必须是全新产品;
- 2、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货物 20 天内到位交货;
- 3、交货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小谷围街道中心南大街 19 号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 4、供货商交货时同时提供货物清单。

序号 3: 紫外分光光度计

(一) 购置范围

本次购置的设备为: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一台,提供仪器供应及其安装、调试、售后保修和维护等相关服务。

(二) 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	台	
2	比色池	2	个	
3	光源	2	套	
4	仪器控制工作台	1	台	配操作软件
5	图文输出设备	1	台	带网络打印、双面打印及扫描功能

(三) 技术参数要求

- 1、**主要用途:**实验室分析样品测定样品吸光度。
- 2、**工作条件**
 - 2.1 电源: 200-240V, 50/60Hz
 - 2.2 操作环境: 温度 5℃~40℃, 湿度<80%
- 3、**技术指标**

- 3.1 光源: 氙灯
- 3.2 检测器: 硅光电二极管
- 3.3 波长范围: 190-1100 nm
- 3.4 波长精密度: ± 1 nm
- 3.5 波长重复性: $< \pm 0.5$ nm
- 3.6 波长扫描速度: 900 nm/min
- 3.7 波长数据分辨率: 0.5 nm
- 3.8 光度范围: ± 3.0 Abs
- ▲3.9 光度精确度: 0.5A 时 $\pm 0.002A$
- ▲3.10 光度漂移: $< 0.0005A/Hr$
- 3.11 样品室: 可容纳 100mm 吸收池 (配备 10mm、20mm、30mm、40mm、50mm 石英比色皿)
- ▲3.12 显示屏: 彩色触摸屏
- 3.13 连接性: 连接电脑
- 3.14 语言: 中英文可选
- 3.15 仪器控制工作站: 8核, CPU i3 及以上, $\geq 64G$ 内存, $\geq 256G$ 固态硬盘, $\geq 4T$ 硬盘, 24寸显示器, DVD 光驱, 配正版 windows 和 office 软件。

(四) 技术服务

- 1、仪器公司提供 1 年的免费整机保修服务。
- 2、仪器公司提供终身收费整机维修。
- 3、五年内提供成本价配件。
- 4、仪器公司派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安装、调试仪器, 仪器所有参数符合合同和公司技术说明要求的所有指标, 仪器公司免费提供所有安装和操作软件及备份。然后公司和用户同时签署验收报告方可完成验收交接。
- 5、仪器安装调试时卖方给买方提供免费现场培训。卖方提供 2 个免费培训名额, 要求使买方达到能独立、熟练操作仪器, 培训时间应不少于 3 天。
- 6、有厂家授权, 保证售后服务。

(五) 质量保证

- 1、供应商提供的仪器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环保和安全要求以及监测标准、规范, 并通过供货商所在国认证。
- 2、技术资料的提供

设备各部分必须有相应的技术资料、使用说明资料和维护维修资料,除此之外,还应提供以下资料(外文资料必须有对应的中文资料):

- ①用户操作使用说明书(系统手册)。
- ②设备维护维修指南:内容包括系统的工作原理,设备原理框图,仪器电路图,维护常识,故障处理办法,拆装方法和拆装图等。
- ③设备安装手册:包括安装图纸、布置、尺寸、配套要求,整体协调,用电要求,注意事项等。
- ④所有设备资料必须一式两份。

(六) 交货事项

- 1、投标人提交的货物是原装的、全新的。
- 2、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 20 天内。
- 3、交货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小谷围街道中心南大街 19 号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 4、供货商交货时要同时提供货物清单。

子包三: 主要配置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1: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仪

(一) 货物需求清单

序号	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仪主机	1	套	含自动进样器、自动稀释系统、自动均质系统、在线消解模块、反应分离器、流动注射进样系统、自动除水系统、EPC 系统、在线加热系统、TCS 系统、光源系统、电子压力报警系统、氨氮在线氧化系统、尾气吸收装置等主要设备。
2	样品管	300	个	样品管(约 50ml)
3	样品管架	6	套	28 位以上
4	一年常用耗材配件	1	批	含进样管、泵管、透明瓶、溶剂瓶、分子筛、进样针、PTFE 材质气路用软管、减压阀、减压器专用接头等常用耗材配件。
5	仪器控制工作站	2	台	配正版中文操作软件。
6	图文输出设备	1	台	带网络打印、双面打印及扫描功能。

(二) 技术参数

1、**总体要求:** 满足以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机理用于水中氨氮、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氮、总氮及硫化物自动分析的需要, 符合国家标准 HJ/T195-2005, HJ/T197-2005, HJ/T198-2005, HJ/T199-2005, HJ/T200-2005 的要求。

▲2、**光源系统:** 完全符合国家标准 HJ/T195-2005, HJ/T197-2005, HJ/T198-2005, HJ/T199-2005, HJ/T200-2005 要求的灯源。

3、**加热系统:** 内置自动在线加热模块, 可设定过热温度, 到时自动停止加热。

4、主机系统:

4.1 排水系统: 分析全过程完全不需要使用任何干燥剂;

4.2 气液分离系统: 保证待测成分能从液相中充分分离, 同时反应系统始终保持密封状态;

4.3 电子压力报警系统: 实时监控载气流量及气压, 如有异常自动蜂鸣报警提示;

4.4 温度控制系统: 温度误差 $<0.5^{\circ}\text{C}$, 加热器预热时间少于 2 分钟。

5、自动进样系统

5.1 吹扫均质系统: 使用氮气/空气作为载气及搅拌气体, 样品进样时搅拌, 使样品均质化;

5.2 自动稀释系统: 可自动配置不同稀释比的标准曲线, 相关性系数 ≥ 0.9995 ;

5.3 样品位数不少于 50 位, 样品盘可拆卸并具备样品盘罩;

6、工作站操作系统

6.1 软件系统具有自检功能: 测定前仪器自动检测通讯口、波长、狭缝及灯位置等;

6.2 参数和方法选择设定简便, 可编辑样品分析序列, 编辑方法, 数据分析, 生成报告。

6.3 具备紧急添加样品功能, 无需做完全部样品, 可随时优先检测紧急样品;

6.4 具备实时的数据图谱显示系统, 便于用户观察分析样品测定各状态的图谱信息;

6.5 仪器控制工作站: 品牌电脑, 8 核, CPU i3 及以上, $\geq 64\text{G}$ 内存, $\geq 256\text{G}$ 固态硬盘, $\geq 4\text{T}$ 硬盘, 24 寸显示器, DVD 光驱, 配正版 windows 和 office 软件。

6.6 图文输出设备: 带网络打印、双面打印及扫描功能。

7、分析项目测试要求

7.1 检出限: 达到 HJ/T195-2005 (氨氮)、HJ/T197-2005 (亚硝酸盐氮), HJ/T198-2005 (硝酸盐氮), HJ/T199-2005 (总氮)、HJ/T200-2005 (硫化物) 标准方法中检出限的要求。

7.2 线性要求: 利用自动稀释功能或者手动配置标准曲线相关性系数 $r \geq 0.9995$;

7.3 精密度: 氨氮、总氮、硫化物连续测定 7 次, $\text{RSD} \leq 2\%$;

▲7.4 氨氮测定只需进行一次取样, 可同时测定出样品中氨氮及亚硝酸盐氮含量, 不需经过两次取样;

▲7.5 总氮测定: 配备总氮紫外消解模块, 消解过程全自动; 消解能力强, 无需高温高压, 无安全隐患。

(三) 技术服务要求

1、供应商提供的仪器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环保和安全要求以及监测标准、规范, 并通过供货商所在国认证。

2、技术资料的提供

设备各部分必须有相应的技术资料、使用说明资料和安装指引资料(外文资料必须有对应的中文资料):

①用户操作使用说明书(系统手册)。

②安装指引。

③所有设备资料必须一式两份。

(四) 质量保证

1、仪器公司提供 2 年的免费整机保修服务;

2、仪器公司提供终身收费整机维修;

3、五年内提供成本价配件;

4、仪器公司派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安装、调试仪器, 仪器所有参数符合合同和公司技术说明要求的所有指标, 并和用户同时签署验收报告方可完成验收交接;

5、仪器安装调试时卖方给买方提供免费现场培训以及分别免费提供 4 名用户人员 5 天培训班培训;

6、有厂家授权, 保证售后服务。

(五) 交货事项

1、投标人提交的货物是原装的、全新的。

2、交货时间: 合同生效后 20 天内。

3、交货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小谷围街道中心南大街 19 号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4、供货商交货时要同时提供货物清单。

序号 2: 水色计

(一) 货物需求清单

序号	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8	台	
2	全白金属塞氏盘	24	套	

3	布套	8	个	
4	铝合金携带箱	8	个	

(二) 技术参数

- 1、用于海水监测中色项目监测，满足 GB17378.4-2007 的要求。
- 2、水色跨度：深蓝—黄绿—棕褐，渐次均匀变化。分别密封于 21 支无色透明玻璃管内，上覆数字编号。
- 3、配直径 30cm 全白金属塞氏盘，塞氏盘底下应栓有铅锤。
- 4、配套放置水色计的里红外黑的布套和铝合金携带箱。

序号 3: 便携式测深系统

(一) 货物需求清单

序号	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3	台	
2	操作终端工控机	3	套	
3	配套工具	3	套	

(二) 技术参数

1、测深仪

1.1 工作频率：200KHz

▲1.2 测深范围：0.2-200m，精度：±1cm±0.1%D（D 为所测水深），分辨率：1cm

1.3 吃水调整范围：0.00m-10m

1.4 声速调整范围：1400-1700m/s

1.5 测量采样频率：最高 30Hz

1.6 波束角：5° +

1.7 电源：交流供电或直流供电

2、数据采集操作终端工控机

2.1 内置专门测量分析软件，可数据采集、存储与数据分析

2.2 自动控制发射功率、增益以及信号阈值跟踪

3、换能器：配 15 米以上电缆线

4、换能器连接杆：不锈钢金属材质，2 米以上

序号 4: 激光测距望远镜

(一) 货物需求清单

序号	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8	台	
2	保护包	8	个	

(二) 技术参数

- 1、激光波长: 907nm
- 2、放大倍率: 6 倍
- 3、具有空间任意两点测距模式、测速模式、两点测高模式等多种测量模式
- 4、测量距离范围: 20-1200m, 分辨率: 1m, 测距误差: $\pm 0.5m$
- 5、测量角度范围: -90° -90°
- 6、测速范围: 18-300Km/h

序号 5: 样品冷藏箱**(一) 货物需求清单**

序号	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5	台	
2	电源适配器	5	套	

(二) 技术参数

- 1、可用于环境监测样品恒温冷藏保存和运输, 方便移动使用, 在远距离运输过程中不会发生损坏。
- 2、内置压缩机制冷, 达到快速制冷的效果。
- 3、温度设定范围: $-5-10^{\circ}C$ 。
- 4、配置大容量蓄电池, 保证冷藏箱工作时间不少于 12 小时。
- 5、箱内容积不少于 30L。
- 6、冷藏箱有两种充电方式: 车载充电和外置充电器接 220V 充电。
- 7、配温度记录仪, 记录冷藏箱温度变化并可打印或导出数据。

(三) 序号 2-序号 5 产品的技术服务要求

- 1、响应时间: 在接到用户电话或书面通知后 2 小时内给予答复, 紧急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抵达现场, 为用户提供备机一台, 保证用户在仪器故障而又无法当天完成维修的情况下能够用备机顺利完成工作。

2、技术服务的范围及内容: 卖方(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须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 进行操作试验, 直至运行正常, 确保仪器技术指标验收合格, 并对用户实验室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操作及维护培训。仪器操作系统、质谱库终身免费升级。

(四) 序号 2-序号 5 产品的质量保证

1、设备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及质量保证

1.1 设备的交货:

1.1.1 中标方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产品 20 天内交货。

1.1.2 中标方交货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南中心南大街 19 号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1.1.1.3 货物到达采购方指定交货地点时, 中标方和采购方双方现场确认货物件数。

1.2 设备的安装调试:

1.2.1 设备全部交货后, 中标方在不超过 5 个自然日内对仪器进行安装调试。

1.2.2 中标方必须向采购方提供设备安装所需的用户操作使用说明书、材料及技术资料、详细的操作指南、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书、维修手册、售后服务指南(外文资料必须有相对的中文资料, 包括纸质和电子文件)。

1.3 设备的验收:

1.3.1 设备的验收应在设备安装调试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验收应在中标方和采购方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1.3.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

1.3.3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1.3.4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省级(或相当于省级)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

1.3.5 仪器设备验收时应通过政府依法设置的法定计量机构检定/校准合格。仪器设备检定/校准所产生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1.3.6 设备质保期自设备完成验收之日起执行。对仪器提供 1 年的保修服务, 在质保期内, 如果仪器运行不正常, 中标方应免费更换仪器和提供技术服务。并提供终身收费维修服务。

1.4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 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 鉴定费用由采购方承担; 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 鉴定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三、报价要求

1、投标供应商报价必须包括货物设计、制造、包装、送货、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一切支出, 并包含关税等所有税费。

2、报价需报出所含项目的各项单价及投标总价，每项单价及总价均不能超出最高限价，以投标总价作为价格分的评比依据。

四、采购人配合的内容

为配合中标单位执行本招标合同的各个阶段工作，供应商应列明需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包括发运、货物存放、保管、安装、验收）和具体内容。

五、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后（且甲方收到乙方履约保证金¥_____元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开始办理预付合同总金额 70%的货款即¥_____元，给乙方；
- 2、仪器设备全部送至甲方现场并经清点签收后，甲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25%的货款即¥_____元给乙方；
- 3、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甲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5%的货款即¥_____元给乙方，乙方同时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 4、本合同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本合同的金额如需政府采购支付部门审核确定的，以政府采购支付部门审核确定的金额为准。
- 5、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等三种方式。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合同编号: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招 标 合 同

项目名称: _____

需方（甲方）: _____

供方（乙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____年____月____日开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设备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及交货时间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厂家	数量	单价	总价	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2、合同总价和支付方式

2.1 合同总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_____元，该合同总金额是设计、设备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保险、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2.2 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且甲方收到乙方履约保证金¥_____元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开始办理预付合同总金额 70%的货款即¥_____元，给乙方；

2、仪器设备全部送至甲方现场并经清点签收后，甲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25%的货款即¥_____元给乙方；

3、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甲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5%的货款即¥_____元给乙方。每笔款项支付时，乙方同时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本合同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本合同的金额如需政府采购支付部门审核确定的，以政府采购支付部门审核确定的金额为准。

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等三种方式。

3、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设备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4、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要求，并提供设备的出厂测试报告及合格证，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或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5、合同设备包装、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5.1 合同设备的包装: 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及运输等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2 合同设备的交货:

5.2.1 乙方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_____个自然日内交货。

5.2.2 乙方交货地点: 按甲方指定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南中心南大街 19 号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5.2.3 合同货物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时, 甲乙双方现场确认货物件数。

5.3 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

5.3.1 合同货物全部到达甲方指定地点 5 个自然日内, 甲乙双方清点货物同时进行安装调试和验收。

5.3.2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 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必须在货物到达之前一个月, 将需要甲方配合工作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内容包括货物存放、设备安装的环境、场地要求等。

5.3.3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合同设备安装所需的用户操作使用说明书、材料及技术资料(外文资料必须有相对应的中文资料, 包括纸质和电子文件及图纸等)。

5.3.4 乙方负责到甲方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经甲方验收合格方可。

5.3.5 乙方在接到甲方要求开始安装调试后 48 小时内必须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工作。

5.3.6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5.4 设备的验收:

5.4.1 设备安装调试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5.4.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 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 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4.3 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 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 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4.4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5.4.5 进口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管理的计量器具目录》中的, 需提供相对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复印件。

5.5.6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6、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乙方保证合同设备,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6.2 合同设备保质保用期按生产厂家的标准和服务承诺执行。

保质保用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实行三包服务),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仪器出现故障,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按售后服务承诺条款要求派员到现场实施维修。不能按时到位,每延期一天将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保证金的5%金额作为罚金。

下列情况乙方不负责免费保修:

- 1) 甲方不按照乙方提供的正确使用方法而引致设备故障损坏;
- 2) 甲方擅自改装设备;
- 3) 各种人为因素或天灾等外来因素造成的损坏。

6.3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垫付。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6.4 乙方应根据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

7、技术服务

7.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7.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再配合甲方及有关单位,以此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配合工作。

7.3 乙方对仪器操作软件终生免费升级。

8、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8.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9、索赔

9.1 如有异议, 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9.2 在合同执行期间, 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 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 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 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责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 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9.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个自然日内, 乙方未作答复, 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0、违约与处罚

10.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 向乙方支付货款, 每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金额的 3‰的违约金。

10.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 每拖延一天, 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计到交货之日为止, 此部份金额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不足部份,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追偿。如乙方逾期 30 个自然日仍未交货,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此部分金额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3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此部份金额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0.5 乙方交付货物的品质、性能、技术标准、质量要求轻微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货物及索赔, 乙方应在甲方提出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免费更换货物, 此段时间属逾期交货, 按本条第 2 款处理。如经更换, 货物质量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已付款项, 并按合同总价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6 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货物的权利无瑕疵, 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 (或仲裁机构) 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 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 还应按合同总价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1、履约保证金

11.1 乙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15个自然日内,应向甲方提交以甲方为受益人的金额为合同总价5%的即 ¥ 元履约保证金。

11.2 在乙方不能履行其在合同项下任何一项义务的情况下,造成违约责任,甲方有权用履约保证金补偿其任何直接损失。

11.3 在乙方质保期满后,甲方在接到乙方申请后不超过30个自然日内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11.4 甲方如无正当理由未按时退还履约保证金,每拖延一天,须向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金额的5%的违约金。

12、合同转让与分包

本合同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3、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30个自然日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14、法律诉讼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15、其它

15.1 本合同正本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财政局一份,政府采购中心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15.2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5.2.1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函和报价一览表;

15.2.2 资格声明函;

15.2.3 中标通知书;

15.2.4 其他相关投标文件。

15.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人:

项目联系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签订日期:

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人:

项目联系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

帐号:

开户银行:

税务登记证号:

签订日期:

合同附件:

-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设备配置清单
- 3、生产企业授权委托书
- 4、中标通知书
- 5、售后服务承诺计划
-

第五部分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 开标

(一)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不参加开标大会。

(二) 开标时, 由签到前两名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经确认无误后, 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文件, 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其他主要内容等。开标记录表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四) 参加开标会是投标人的权利, 如果投标人不参加开标, 视同其放弃了这项权利, 认可开标结果。

二、 资格审查

(一) 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表》

供应商资格要求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1.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9. 非联合体投标;			
10. 未发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参加同一子包的投标”的情况;			
11. 非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12. 满足供应商资格条件中的其他要求;			

供应商资格要求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结论			
注: 本表如与投标邀请函中供应商资格条件有出入, 以投标邀请函中的供应商资格条件为准。			

(二) 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 不得进入评标环节。

(三)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项目作废标处理。

三、评标委员会

(一)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一名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四名专家共五人组成。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二)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 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不含采购人代表);
-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三)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 并独立履行下列责任:

-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四、评标步骤

(一) 投标文件初审

- 1、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 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⑤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⑥买方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要求,具体审查内容详见《符合性审查表》。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函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投标文件未满足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6)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7)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投标人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10)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无效投标的。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

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可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投标无效。

4、被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其投标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初审,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符合性审查表》

要求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1.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若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投标人应能作出合理说明;招标文件不接受备选方案。			
2. 对投标货物的关键、主要设备,投标人没有报价漏项。			
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号条款不产生偏离(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功能或其他内容优于招标要求部分不视作偏离);			
4.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5. 提交投标函。			
6.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7.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结论			

(二) 投标文件的澄清

1、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 比较和评价

评标工作依据《政府采购法》以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地方政府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按照本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1、 评标方法

1.1 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2 综合评分法, 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标准

2.1 本次评审共分为技术评审、商务评审、价格评审三部分。三部分总分为 100 分, 其中各部分权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	商务	价格
分值	50 分	20 分	30 分

2.2 在汇总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定量评价分数时, 将所有评委评分合计并计算出算术平均值, 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

2.3 商务评价 (2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最高分值
1	同类业绩经验	投标人自 2015 年以来具有同类项目经验, 每有一项得 1 分, 无得 0 分。本项最高 5 分。 (同类项目为同类型环境监测分析设备项目。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	5 分
2	服务便利性	(1)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及服务的便捷性强、及时性快, 得 5 分。 (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及服务的便捷性较强、及时性相对较慢, 得 3 分; (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及服务的便捷性差、及时性最慢, 得 1 分;	5 分
3	投标人综合能力	1、具有 ISO9001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 得 2 分; 2、具有 ISO14001 系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 得 3 分。 (以上相关证书须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	5 分
4	投标人信用	1、具有 AAA 级信用等级证书的, 得 2 分。 2、2015 年以来, 连续三年获得政府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的, 得 2 分; 连续两年获得政府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的, 得 1 分; 一年获得政府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的, 得 0.5 分。 3、具有“A 级或以上纳税人”证书, 得 1 分。 (提供以上证书复印件)	5 分
合计		20 分	

2.4 技术评价 (5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最高分值
1	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性能、材质的符合性	(1) 优于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性能、材质、配置等, 且能详细描述, 综合评价最优得 12 分; (2)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性能、材质、配置等, 且能详细描述, 综合评价良得 9 分; (3) 基本满足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性能、材质、配置等, 且较详细描述, 综合评价中得 6 分; (4) 部分满足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性能、材质、配置等, 且能基本描述, 综合评价一般得 3 分; (5) 严重偏离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性能、材质、配置等, 且未能描述, 综合评价差得 0 分。	12 分
2	设备技术参数、性能的符合性及配件配套的完整性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的部分, 完全符合, 得 9 分; “▲”号的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3 分, 直到扣完为止。	9 分
3	投标设备的先进性和可靠性	根据各投标人投标设备的先进性和可靠性进行综合打分: (1) 投标设备技术水平高, 技术成熟性、设备可靠性强, 明显优于其他投标人同类产品得 10 分; (2) 投标设备技术水平较高, 技术成熟性、设备可靠性较强, 略优于其他投标人同类产品得 7 分; (3) 投标设备技术水平一般, 技术成熟性、设备可靠性一般得 4 分; (4) 投标设备技术水平较落后, 技术成熟性、设备可靠性较差得 0 分。	10 分
4	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	根据各投标人的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进行综合打分: (1)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优于采购需求, 保障措施详细、合理可行, 得 10 分; (2)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满足采购需求, 保障措施详细、合理可行, 得 7 分; (3)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保障措施较详细、较合理, 得 4 分; (4)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有部分偏离采购需求, 有保障措施但不全, 得 2 分; (5)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部分偏离采购需求, 保障措施不合理得 0 分。	10 分
5	售后服务(质保服务、技术维护、升级服务、服务响应等)	根据各投标人售后服务(质保服务、技术维护、升级服务、服务响应等)进行综合打分: (1) 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合理可行, 切合实际, 优于采购要求, 得 6 分; (2) 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 合理性、可行性较好, 较为切合实际, 满足采购要求, 得 4 分; (3) 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 合理性、可行性一般, 基本满足采购要求, 得 2 分; (4) 不符合上述要求或售后服务方案欠缺, 得 0 分。	6 分
6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制定的人员技术培训方案对比打分: (1) 培训方案完善可行、具体合理得 3 分;	3 分

		(2) 培训方案较完善, 基本可行得 2 分; (3) 培训方案不够完善, 可行性一般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的, 得 0 分。	
合计		50 分	

2.5 价格评审 (30 分)

2.5.1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 (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 下同) 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价格权重 × 100

2.5.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 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小、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中型、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③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④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并明确企业类型, 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如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货物时, 还需提供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5.3 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按上述 2.5.2 条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5.3.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 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各地 (设区的市) 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 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2.5.3.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6 综合评分的计算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1、评标委员会将技术、商务、价格各项得分相加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抽签决定。评委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第一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名为候补中标候选人。（本项目各子包可兼投但不可兼中，中标先后顺序为子包一、子包二、子包三）。

2、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以核心产品为准，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本款处理。**【本项目子包二的核心产品为序号 1：全自动紫外分光测油仪；子包三的核心产品为序号 1：气相分子吸收光谱仪】**

五、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作废标处理：

- 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定标

(一)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 凡发现中标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其中标无效, 并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7、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招标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三) 招标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在相关政府采购网和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www.gdhycg.com) 网站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四)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 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代理服务费

(一) 代理服务费的收取

1、法规依据: 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计价格[2002]1980号)。

2、本次项目的类型为 货物类。

3、以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4、收费对象: 招标代理机构按规定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5、收费标准: 详见下表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单位: 万元)

招标类型 费率 中标 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0%
100-500	1.1%	0.8%	0.70%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0%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6、代理服务费一次性以银行汇票、电汇、支票或现金的形式支付。

公司名称：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1209106402109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体育西路支行

7、服务费不在响应文件的报价中单列。

(二)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交代理服务费后，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充分理解并同意在其未向招标代理机构缴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条件下，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自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中标公告之日起超过 15 日仍未能缴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视为中标人自动放弃包括中标权在内的本次招标中所拥有的所有权利。

(三) 《中标通知书》是该项目成交确认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八、 签约

(一)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GZHJ-2019HW-02

项目名称: 2019年海洋环境监测经费设备购置项目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货物类项目投标文件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性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技术部分
- 五、 价格部分

注: 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 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 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 应包括: 《开标一览表》原件一份。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提供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供应商规格要求中的其他要求	满足供应商资格条件中的其他要求并提交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他要求	按投标资料清单中规定提供“必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对投标货物的关键、主要设备, 投标人没有报价漏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它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 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1、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及法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3 公平竞争承诺书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5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若分公司投标的: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公司),须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原件。分公司已获得总公司有效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 2019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或证明文件)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凭证和缴纳社保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依法免缴社保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免缴社保)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声明函)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6 供应商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8-----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商务部分	3.1 投标人综合概况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3 合同条款响应表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4 同类业绩经验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5 服务便利性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6 投标人综合能力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7 投标人信用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8 投标人认为对本项目有利于商务评分的文字和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9-----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技术部分	4.1 货物说明一览表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2 技术条款响应表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3 技术方案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4 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5 售后服务(质保服务、技术维护、升级服务、服务响应等)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6 培训方案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7 投标人认为对本项目有利于技术评分的文字和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8-----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5、价格部分	5.1 开标一览表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5.2 投标明细报价表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2019年海洋环境监测经费设备购置项目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GZHJ-2019HW-02), (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为我方签名代表, 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 1、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 自愿参加投标, 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 2、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日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 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 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 3、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 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 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4、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5、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 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 6、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 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 7、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 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 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 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 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 8、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 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 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 9、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 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 10、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 投标人地址

投标单位(公章):

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2.2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_____项目的公平竞争,不得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 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2.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同志,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_____ 单位: _____ (盖章)

附: 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主营(产): _____

兼营(产): 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_____

主营: _____

兼营: _____

-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 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请双面复印)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 为我方签订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 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签发日期: _____

附: 代理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主营(产): _____ 兼营(产): 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_____

主营: _____ 兼营: _____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 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 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 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 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 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请双面复印)

附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标号）的投标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联合体由联合体共同授权人员负责与招标采购单位联系。
2. 联合体投标工作由联合体共同负责，由联合体各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4.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投标，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投标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投标。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投标成为废标，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份，送采购人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两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2.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2019年海洋环境监测经费设备购置项目（项目编号：GZHJ-2019HW-02）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四、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注：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单位公章：_____

邮政编码：_____日期：_____

附表:

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可选）

（适用于非投标人生产的投标标的）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____（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企业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制造商地址）（总代理地址）。兹授权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____（投标标的名称）的_____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负责。

3. 我方兹授权____（投标人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____（投标人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5. 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____（投标人名称）于____年__月__日接受此文件。

授权制造厂（总代理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万 元)	净利润(万 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投标人必须提供近1年经中介机构审核过的财务报告（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华南地区或 广东省总代理或中国 总代理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Name：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Tel： Fax：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设在广东省内的 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 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Name: Tel: Fax:

三、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注: 业绩是必须以投标人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请留意评审细则是否要求提供验收报告)。

四、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 必须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或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证明文件。

五、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六、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 (“★”项) 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 如投标人完全响应, 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 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 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所提供的主要产品均可提供近期由市级以上法定技术/质检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90 天, 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6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7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产品制造商权威网站目前的报价水平和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8	主要关键设备均为近 6 个月内原厂生产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		
9	交货期: 满足用户需求中的产品交货时间要求。		
10	质保期: 满足用户需求中各产品的质保期要求, 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必须负责免费维修及更换配件。		
11	满足用户需求书中对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后的服务要求		
12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		
1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述的各项条款		
14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5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6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 如投标人完全响应, 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 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 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2)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 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人需求”中的商务部分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3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 1、投标人必须对应采购文件的第四章合同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投标人全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合同条款条目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1	设备			
2	合同总价和支付方式			
3	合同组成			
4	技术要求			
5	合同设备包装、交货、安装、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7	技术服务			
8	不可抗力			
9	索赔			
10	违约与处罚			
11	履约保证金			
12	合同转让与分包			
13	合同终止			
14	法律诉讼			
15	其它			

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3.4 同类产品业绩

(附证明文件)

3.5 服务便利性

(格式自拟, 附证明文件)

3.6 投标人综合能力

(附证明文件)

3.7 投标人信用

(附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部分

4.1 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附以下材料：

1. 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包括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及图片、系统软件操作简介等相关证明文件。
2. 货物清单，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软件。
3.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2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项) 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 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 见()页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人需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 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 见()页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人需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3 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设备配置简介
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4.4 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

(格式自拟)

4.5 售后服务(质保服务、技术维护、升级服务、服务响应等)

(格式自拟)

4.6 培训方案

(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五、价格部分

5.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19年海洋环境监测经费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 GZHJ-2019HW-02

包号:

分项	金额(元)
投标设备生产厂家、名称、型号	
设备费用	
各种税费	
运输费	
其他费用	
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元)
备注: 详细内容见《投标明细报价表》。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 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 金额单位为元。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 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 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 投标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2019年海洋环境监测经费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GZHJ-2019HW-02

包号：

一、货物、设备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1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施工安装工程与服务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施工工程与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2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3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四、报价汇总：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开标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五、其他参考费用 （下列报价不列入投标/报价总价内）							
分 项		名 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价	使用周期 /寿命	
常用易损件及配件							
质保期满后将要发生的必要服务项收费标准：							

注：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开标一览表》一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其他参考格式（可选）



注: 本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质疑函时使用, 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质 疑 函 (范 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签章):

日期:

(注: 质疑函接收单位: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20-62313760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9 号高盛大厦 8 楼 E 室)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行业(请填写所在行业)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行业(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公司属于___行业,有从业人员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元。

2.本公司参加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 (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行业(请填写所在行业)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须同时提供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2、如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小微企业的声明函(制造商)。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行业(请填写所在行业)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有从业人员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20 年 月 日